新聞公報

香港醫務委員會 (下稱「本會」) 收到林志釉先生的書面通知，辭任本會業外委員，自 2026 年 11 月 5 日 23 時 59 分起生效。本會感謝並讚賞林先生在過去 7 年 10 個月擔任本會委員期間的付出，以及他在各委員會的工作和紀律研訊中所作出的積極參與和寶貴貢獻。本會將會根據《醫生註冊條例》及其附例，按照既定程序處理相關空缺的補選事宜。

對於有本會委員被指就一宗死因研訊 (及 / 或其他法律程序) 出任其中一方利害關係人的法律代表，而該研訊與正由本會處理的一宗投訴個案源於同一臨床事故，會否因此構成利益衝突，本會正研究有關資料並會作深入討論，以決定是否需要為此制訂明確指引。

此外，就本會研訊小組主席決定押後處理一宗與已故女童周天瑜有關的紀律研訊個案，正如本會於 2026 年 10 月 28 日的新聞公報裡提及，本會秘書處將持續跟進死因研訊的進展及相關裁決，並在該死因研訊完結後，按照法例及既定程序盡快安排進行紀律研訊。秘書處已正式向投訴人通知此項決定及詳細交代押後紀律研訊的理據，並會與投訴人保持溝通。

香港醫務委員會
2026 年 11 月 5 日